

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宁波市北仑区人民医院检验标本外送结石成分分析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CBNB-20251050-BL005G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检验标本外送结石成分分析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杭州汉库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2878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36.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汉库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13日